

广东省公路事务中心

粤公养函〔2022〕417号

广东省公路事务中心关于国道 G324 线肇庆 高要马安至云浮界段路面预防养护及 功能性修复养护工程方案 设计的审查意见

肇庆市交通运输局：

《肇庆市交通运输局关于请求审批肇庆市高要区国道 G324 线马安至云浮交界段路面预防养护及功能性修复工程方案设计的请示》（肇交基〔2022〕285号）悉。经参考咨询报告研究，审查意见如下：

一、总体意见

本路段最近次路面改造时间为 2016 年，现状路面技术状况符合普通国道粤境段路面预防养护及功能性修复养护工程的实施条件。结合肇庆市公路事务中心 7 月 27 日组织的专家评审意见，原则同意处治既有路面病害后全幅加铺改性沥青混凝土单面的方案设计。

二、建设规模与技术等级标准

本工程位于肇庆市高要区，总体呈东北往西南走向。路段起于南岸街道马安社区青湾桥头，起点桩号 K1136+754，终至与云浮市交界处，终点桩号 K1156+665；路线全长 19.911km。

工程在既有公路基础上实施，维持既有一级公路技术等级标准。根据省《2021年公路养护统计年报》，既有路面结构类型为沥青混凝土，双向四车道，设计速度 60km/h，具体技术等级标准如下：

（一）K1136+754-K1145+511 段，长 8.757km。路基宽度 20.5m-22.7m，铺筑路面宽 18m。

（二）K1145+511-K1147+505 段、K1148+246-K1156+665 段，共长 10.413km。路基宽度 20m-22.5m，铺筑路面宽 19m。

（三）K1147+505-K1148+246 段，长 741m。路基宽度 20.5m，铺筑路面宽 18m。

横断面具体布置按部颁《公路工程技术标准》（JTG B01-2014）有关规定，在下阶段确定。

原则同意采用沥青混凝土路面，面层厚4cm。路面方案设计应综合利用既有路面结构，采用循环再生利用等工程措施，环保、经济、合理地确定。同时，综合统筹顺接路肩和桥梁高程，尽可能方便沿线群众出行。

应按部、省有关规范标准重新施划路面标线。下阶段设计可结合实际，局部完善排水设施、交通安全设施。

工程施工期间应妥善组织交通疏导，保障途经的车辆、行人通行安全。

三、方案设计概算

方案设计概算按部颁《公路工程项目概算编制办法》(JTG 3830-2018)和省有关规定编制。上报方案设计概算3932.9万元，其中建筑安装工程费(简称“建安费”)3217.3万元。

经审查，共调减方案设计概算187.52万元，其中调减建安费45.34万元。核定方案设计概算3745.38万元，其中建安费3171.96万元，平均每公里建安费约159.31万元(详见附件)。

四、资金筹措

省按相关规定给予投资补助，其余不足资金由地方自筹。

五、其他

请按国家和省有关规定组织工程招投标。

附件：国道G324线肇庆高要马安至云浮界段路面预防养护及功能性修复养护工程方案设计概算审查表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

抄送：肇庆市公路事务中心。

广东省公路事务中心办公室

2022年10月14日印发
